太湖苏州辖区生态清淤一期工程工程前测绘

（招标编号：SDJ.CL2025-13-5、E3205010304043312005001）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苏州城投基础设施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单位：苏州苏水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4
第二章投标须知 7
1 总则 10
1.1 专用名词 10
1.2 服务范围 10
1.3 服务期 10
1.4 招标方式和投标人资格条件 10
1.5 投标费用 10
1.6 标书出售 10
2 招标文件的内容与澄清、修改 10
2.1 招标文件的内容 10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1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1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3.1 组成投标文件的文件 11
3.2 服务费用 12
3.3 投标报价 12
3.4 投标有效期 12
3.5 投标保证金 12
3.6 投标人递交资格审查资料 13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4.1 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及签署 13
4.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4
4.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14
4.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4
5 开标与评标 14
5.1 开标 14

5.2 评标过程保密 14
5.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4
5.4 评标 15
(1)**总则** 15
(2)**初步评审** 15
5.5 详细评审 16
6 合同授予 16
6.1 合同授予的标准 16
6.2 招标人接受和拒绝投标的权利 16
6.3 中标通知书 16
6.4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16
6.5 履约担保 17
第三章合同书 18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错误！未定义书签。**
安全协议书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二：履约保证金格式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及其附件 26
格式一：投标函 26
格式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8
格式四：服务报价清单 29
格式五：投标人证明材料 30
格式六：项目部组成 31
格式七：设施、设备一览表 32
格式八：服务实施方案 33
格式九：其他材料 35
第五章评标实施细则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六章技术要求 40

第一章招标公告

太湖苏州辖区生态清淤一期工程工程前测绘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DJ.CL2025-13-5、E3205010304043312005001）

1、苏州城投基础设施发展有限公司的太湖苏州辖区生态清淤一期工程已经由苏数据项建【2025】52 号批准建设。工程所需资金来源是财政现已落实。现邀请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工程的投标。

2、苏州苏水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3、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太湖苏州辖区　　招标类型：服务招标

所属地区：苏州市区　　工程性质：水利工程

（2）工程规模：本项目清淤规模约 1143.96 万立方米。**工程前测绘**合同估算价约 200 万元。

（3）工期：15 天，清淤前的原始高程测量需在施工前完成。

4、本次服务招标共分 1 个标段，标段划分及相应招标内容如下：

标段序号	标段内容	合同估算价（万元）	对企业的资质、等级要求	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要求
SDJ.CL2025-13-5、E3205010304043312005001	太湖苏州辖区生态清淤一期工程工程前测绘	200	具有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或以上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专业范围须包括：工程测量）；	具有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

企业最多允许申请标段数：1 个；项目负责人最多允许申请标段数：1 个。

5、投标申请人资格条件：

一、以下是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见上表；

（3）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见上表；

（4）委托代理人须为本企业在职职工（需提供近三个月（2025 年 03 月-2025 年 05 月）及以上且本单位唯一账户的社保缴费证明,（社保缴费证明出具时间应当在本公告发布时间之后，对于符合国家规定而在本单位免缴社会保险的人员，应提供免缴社会保险的具体情况说明并提供与其签订的聘任合同）。

（5）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为本企业在职职工（需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有效的劳动合同、近三个月（2025 年 03 月-2025 年 05 月）及以上且本单位唯一账户的社保缴费证明,（社保缴费证明出具时间应当在本公告发布时间之后，对于符合国家规定而在本单位免缴社会保险的人员，应提供免缴社会保险的具体情况说明并提供与其签订的聘任合同）；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业绩：/

二、投标申请人有以下情形的，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1）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2）企业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在暂停期内的；

（3）资格审查申请书中的重要内容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6、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06 月 09 日 00:00 至 2025 年 06 月 16 日 23:59；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

7、投标文件的提交

（1）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6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到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3）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撤回投标文件的，应当通过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交撤回投标文件的申请。

（4）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对已经成功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投标人应当使用“招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上传交易平台。

（5）投标文件以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最后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为准

8、资格审查办法：资格后审，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全部入围。

9、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0.招标人地址：苏州市虎池路 1889 号

联系人：顾真　传真：/ 电话：0512-67876327

11.招标代理机构地址：苏州市虎池路 1889 号

联系人：王战　传真：/　电话：0512-67876317

12、本项目监督部门：苏州市水务局，联系方式:0512-68253214

13.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工程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企业法人；

(2).投标人之间存在控股关系、隶属关系的。

14.本公告发布日期为：2025-06-09 至 2025-06-16

项目法人：苏州城投基础设施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苏州苏水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批准部门：苏州市水务局

发布日期：2025-06-09

第二章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编列内容
1	工程名称：太湖苏州辖区生态清淤一期工程工程前测绘 招标人：苏州城投基础设施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漫山、西山西、渔洋水源地、东茭嘴、东太湖吴中区域和东太湖吴江区域。 工程概况：本项目清淤规模约 1143.96 万立方米。工程前测绘合同估算价约 200 万元。 服务范围：（1）施工前原地面高程测量 对渔洋山水源地保护区、漫山区、西山西区、东茭咀、东太湖吴中区、东太湖吴江区等 6 个太湖区域，开展施工前原地面高程测量。作为后期土方量计算及检核的依据。 要求质量等级：合格，招投标制作工具模块中自带的“投标函”质量要求统一填写为合格。 服务期：15 天，清淤前的原始高程测量需在施工前完成。招投标制作工具模块中自带的“投标函”工期统一填写为 15 日历天。 分包：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2	最高限价：200 万元
3	投标有效期：90 天
4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2025 年 06 月 16 日前通过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自行下载 投标人提交要求澄清文件的方式：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自行提交 招标人发送澄清的方式：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5	□不提交 ☑提交，具体要求： 投标保证金： 1.递交截止时间（到账时间）：同本标段投标截止时间。 2.金额：人民币 4 万元。 3.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银行保函（保函费用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 ☑保险保函（保险保函费用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 ☑现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 □支票（从投标人基本账户出具）

	4.递交方式：苏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代收 其他要求：无。
6	投标文件份数：投标时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全套电子投标文件。 中标单位中标后需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正、副本均为投标文件的全套）及一张含有全套标书的电子版光盘
7	技术标是否采用暗标编制： ☑是 □否 技术标暗标编制要求： （1）封面设置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 （2）目录、正文标题（包括章、节、条、款、项）、正文要求：采用 A4 规格白色底色，文字为黑色小四号宋体，单倍行距，标题加粗； （3）图表要求：图表应尽可能采用 A4 规格白色底色，对于比较大的图表可使用 A3 规格白色底色。图表中的文字采用黑色，宋体、字号不限； （4）页眉和页脚（包括页码）设置要求：不允许出现页眉，且页脚只准出现页码，页码格式采用单一的阿拉伯数字格式，字体为五号宋体，设在页脚居中位置，全文页码应当连续； （5）任何情况下，技术标中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的单位字符、徽标、人员名称等。不能出现能显示任何企业特征或其他提示性的标记和标识；不能出现能显示企业性质的工程局、工程处等名称，一律以公司表述；不能出现能显示任何企业特征或其他提示性的施工现场照片；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经营活动范围的地区名称；
8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6 月 30 日 09：30 时**（北京时间）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方式：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已完成数字签名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至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回执，递交时间即为电子回执凭证上显示的时间。
9	开标时间：2025 年 06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同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姑苏区平泷路 251 号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直播室
10	解密时间：10分钟。10分钟内未完成解密的延长2次解密时间。
11	本项目为网上直播开标项目，投标人代表无需到场参加开标活动。
12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其中招标人评委 1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江苏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3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14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签约合同价的 10%

15	1、**投标单位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及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单位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苏州建设工程交易中心服务费（含招标人）等，均应包含于投标报价中。 **2、因新点招标投标制作工具中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与本项目性质并不匹配，属施工类的投标文件格式，故投标人请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如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与新点软件提供投标文件格式有不一致的，以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为准。由于招投标制作工具模块中自带的“投标函”格式为必选项，无法取消， 投标单位需保证两处“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折扣率）保持一致，如有不一致的，根据评标办法-形式评审标准-报价唯一-只能有一个报价规定，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服务大纲”可上传于“施工组织设计”端口。**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招标文件条款中凡不适用于不见面开标的内容均取消。** **5、开标要求：**投标人通过访问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开标直播系统，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直接观看开标过程，并解密投标文件。 采取观看网上直播的投标人，请提前完成系统环境检测，确保系统正常使用。相关注意事项： （1）登录网址： （http://180.117.160.6:80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hall/login)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使用 CA 证书登录，进入不见面开标模块，通过网络观看现场开标实况直播； （2）电脑环境要求：windows7 以上系统、IE10 以上浏览器（首次使用需要将地址加入“受信任站点”和兼容性视图设置，并允许加载网站提示的加载项，如需收听现场语音需配置放音设备）； （3）登录前需安装好驱动：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010202&ZtbSoftType=DR） （4）如使用“环境修复工具”无法解决登录问题，请及时联系客服：4009980000、18362720235。

1 总则

1.1 专用名词

本工程：太湖苏州辖区生态清淤一期工程工程前测绘

招标人：苏州城投基础设施发展有限公司

1.2 服务范围

本合同为太湖苏州辖区生态清淤一期工程工程前测绘。

工程概况：本项目清淤规模约 1143.96 万立方米。工程前测绘合同估算价约 200 万元。服务范围：（1）施工前原地面高程测量

对渔洋山水源地保护区、漫山区、西山西区、东茭咀、东太湖吴中区、东太湖吴江区等 6 个太湖区域，开展施工前原地面高程测量。作为后期土方量计算及检核的依据。

1.3 服务期

服务期：15 天，清淤前的原始高程测量需在施工前完成。

1.4 招标方式和投标人资格条件

1.4.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1.4.2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1.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和递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招标人不给予补偿。

1.6 标书出售

投标人通过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仅供投标人能够了解工程情况。招标人不对投标人利用招标人所提供的资料而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负责任。

2 招标文件的内容与澄清、修改

2.1 招标文件的内容

(1)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和按本投标须知 2.3 条发出的全部文件和修改。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投标须知

第三章合同书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及其附件

第五章评标实施细则

第六章技术要求

上述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

(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条件、格式、附件、图纸和说明，如果投标文件不能满足上述的要求，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3 日内向招标人提出。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之前发送给招标人。招标人将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必要的澄清，在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将澄清的文件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 投标截止期前 15 日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补充，所有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将按前附表规定的相同方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澄清、补充或修改招标文件，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发出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并及时下载相应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下载文件的，视同已收到。

（3）招标人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发补充通知延投标截止时间。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投标人与投标截止时间有关的义务和权利亦将适用至延长后的投标截止时间。

（4）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组成投标文件的文件

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汉语，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但不限于)，投标人应对其真实性负责。（部分格式详见第四章）

1、投标函；

2、授权委托书

3、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报价清单

5、投标人证明材料

6、项目部组成

7、设施、设备一览表

8、服务大纲

9、其他材料

3.2 服务费用

本工程的服务费用包括完成本工程全部服务工作的一切费用。

3.3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服务范围和服务业务所必须的全部费用。

(2)投标人为实施服务工作所需的现场生活和办公用房、通讯设施、交通工具等设备、设施的购置和运行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报价时要予以考虑。

3.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期结束起 90 天内有效。

3.5 投标保证金

(1)投标单位投标时须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2)招标人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招标人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投标单位出现下列情况，经市水利招标办批准同意，招标单位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①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在投标后无正当理由和书面澄清即撤回投标的；

②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③中标单位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由此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应当对超过部份予以赔偿；

④投标单位串通投标的。

3.6 投标人递交资格审查资料

（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企业独立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2）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项目负责人须为本企业在职职工（需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有效的劳动合同、近三个月（2025 年 3 月-2025 年 5 月）及以上且本单位唯一账户的社保缴费证明,（社保缴费证明出具时间应当在本公告发布时间之后，对于符合国家规定而在本单位免缴社会保险的人员，应提供免缴社会保险的具体情况说明并提供与其签订的聘任合同）；

（3）委托代理人须为本企业在职职工（需提供近三个月（2025 年 3 月-2025 年 5 月）及以上且本单位唯一账户的社保缴费证明,（社保缴费证明出具时间应当在本公告发布时间之后，对于符合国家规定而在本单位免缴社会保险的人员，应提供免缴社会保险的具体情况说明并提供与其签订的聘任合同）。

（4）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资料。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及签署

(1)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全套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接受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签章和加密，并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

(2)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当不予接受。

(3)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故障导致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招标人将使用“投标备份文件”继续进行开标活动，投标人未提交投标备份文件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和损失由投标人自负。

(4)投标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要求“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在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在要求“签字”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招标文件有特别说明的除外。

(5)暗标编制要求：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收。

4.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招投标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期之前对投标价格的修改应附有相应细目的单价和价格。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2)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根据投标人须知 3.5 的规定，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5 开标与评标

5.1 开标

5.1.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公开开标;

5.1.2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1.3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是否到场的相关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2 评标过程保密

在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之前，凡属于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将保密。

5.3 投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过程中，招标人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都要递交相关材料。

5.4 评标

(1)总则

①本次评标工作由该项目的项目法人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②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聘请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工作由主任委员主持。

③ 评标工作分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

④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初步评审

① 初步评审主要是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相应招标文件要求。

②实质上相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是指基本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无重大偏离和保留。

③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对所有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不符合资格条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④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检查，并进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检查，以及对所有有效性投标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审查。投标文件应实质响应招标文件，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也不允许投标人在开标后改正其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内容。

⑤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无效投标文件不予参加评标：

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2）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3）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4）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5）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6）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7）与其他投标人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

8）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

9）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

10）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未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11）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

12）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3）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14）未按规定格式填写或字迹模糊不清；

15）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6）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未能解密且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补救不成功的；

17）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5.5 详细评审

(1) 对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进行详细评审。

(2)详细评审首先进行服务实施方案的评审，之后进行其余分项的评审。

(3)详细评审采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办法对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与比较。

6 合同授予

6.1 合同授予的标准

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其投标文件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综合条件最优的投标人。

6.2 招标人接受和拒绝投标的权利

招标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有权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招标人对由此引起投标人的影响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须对投标人进行任何解释。

6.3 中标通知书

(1)在投标有效期截止前，招标人将中标通知书发给中标人，确认投标被接受。

(2)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在中标人按照第 6.5 条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后，招标人将及时通知其它未中标的投标人。

6.4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后，应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签订合同协议书。

6.5 履约担保

(1)中标人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同时，应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2)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标授予其认为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第三章合同书

合同编号：_____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项 目 名 称：太湖苏州辖区生态清淤一期工程工程前测绘

委托方（甲方）：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项目名称：

委 托 方： （甲方）

受 托 方： （乙方）

签订地点： 苏州市

签订日期： 2025 年 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就太湖苏州辖区生态清淤一期工程工程前测绘技术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技术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清淤工程施工前的高程测量，并计算土方量。

服务要求：

（1）工程清淤前，完成原始水下高程数据采集。

（2）测绘点位满足设计要求。

（3）服务成果需满足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

二、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自 2025 年 月在苏州（地点）签订后履行。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

提供清淤工程施工前的正式测绘报告（包括纸质盖章报告及电子格式高程数据）。

三、甲方的协作事项：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资料和工作条件：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项目基础资料报告、有关图件及相关附件等。

四、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除本项目有关必要程序外，双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有关技术资料。本条保密条款不因协议的解除、终止而终止。

五、评价方法、工作成果:

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水下高程测量及土方量计算等相关技术服务工作，出具测绘报告并满足工程竣工验收和国家主管部门的专项验收要求。

六、报酬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合同含税金额总共：_____元整，大写人民币：_____万元整。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本合同约定价格为含税价，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税

率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税率执行。 结算时，对照设计文件，按实际测量点位计算费用，结算费用不超过合同金额。如甲方因客观原因未能及时支付工程款，双方可协商采用其他支付方式。

（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10%。

2、乙方完成施工前的高程测量工作并出具测绘报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60%。

3、清淤工程完工验收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金额。

七、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费的计算方法： 甲乙双方如有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一）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五条的，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按 本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 5 日或逾期可能给本项目进度带来根本性不利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解除通知书送达乙方处时解除，乙方应按本合同金额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二）甲、乙方违反合同第四条保密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按本合同金额的 2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八、争议的解决办法：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双方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九、其它：

（1）乙方根据委托内容完成咨询服务成果后，甲方如要改变委托内容，由此增加的合理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2）如出现工程项目暂缓实施、取消或实施甲方出现变化等情况时，根据乙方实际工作完成进度支付相应费用。同时，乙方不得据此提出费用的索赔。

（3）甲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4）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应遵守甲方现场安全制度，如在服务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导致其人员、甲方人员及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承担所有赔偿责任。若造成甲方损失 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先行赔付的费用、甲方因参与诉讼而支出的 律师费、诉讼费等）。

（5）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于双方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承包人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 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四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_____(公章)　　承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2025 年　月　日　　2025 年　月　日

安全施工与文明现场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省市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本工程的施工特点及本工程安全施工与文明现场的要求，双方签订本安全施工与文明现场协议。

本协议作为甲乙双方承发包合同的附件。

一、工程概况：见甲乙双方承发包合同。

二、安全生产目标：安全生产无事故。

三、发包人职责：

1、发包人委托监理单位按国家有关规定检查、指导乙方的安全施工及文明现场管理工作。

2、协调各施工单位之间的交叉关系、施工场地布置等。

3、制定安全、文明施工台帐。

四、乙方职责：

1、工程项目经理为安全文明生产责任人，并建立安全文明生产管理小组。

2、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及相关规定，具体制定并在施工中认真执行安全文明生产条例及实施细则。

内容须包括以下方面；

2.1 施工现场安全防护工作要按有关规定落实到位；

2.2 对职工进行安全文明教育；

2.3 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纪律及各项规定；

2.4 做好场容场貌工作包括工地围挡、道路场地、材料堆放、五牌一图等；

2.5 保持工地卫生状况（职工宿舍、食堂、办公室、厕所、楼地面等）良好；

2.6 做好爱民便民及其它工作；

2.7 做好与相关部门及相关施工单位的协调与配合；

2.8 有关法律、法规、文件要求的其它工作。

3、指定专人配合监理单位做好安全施工日志。

五、如乙方违反相关安全生产规范及本协议的规定进行违章作业，发包人将视该行为

为乙方的部分违约。发包人有权要求乙方立即进行整改（必要时发包人有权要求乙方停工进行整改），同时要求乙方承担一定数额的违约金，具体条款及违约金额执行《现场管理 条例》。

六、因本工程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大量的协调和配合工作。为确保工程高效、顺利地进行，乙方承诺：

1、乙方及其下属人员在与其它部门、单位、个人或在乙方内部之间出现矛盾时，都必须采取友好协商的形式予以解决。

2、乙方确保在本工程范围内乙方的任何人员不以任何理由出现任何暴力行为。

3、如乙方有违反上述约定的行为，发包人将视该行为为乙方的部分违约。发包人有 权要求乙方将当事人清退出施工现场，同时要求乙方承担每发生一次不少于 3000 元人民币（当事人 10 人以下）或 5000 元人民币（当事人 10 人以上）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将直 接从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七、在乙方工程范围内出现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同时本协议不免除乙方造成不良后果后所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及其它责任。

八、本协议经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日 期：2025 年 月 日　　日 期：2025 年 月 日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及其附件

格式一：投标函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经考察现场，阅读施工监理有关文件和工程有关资料后，我方愿遵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工程名称）的太湖苏州辖区生态清淤一期工程工程前测绘，我方兹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的投标价格，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太湖苏州辖区生态清淤一期工程工程前测绘期限和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各项太湖苏州辖区生态清淤一期工程工程前测绘任务。

2、我单位派驻现场的项目负责人是_____。

3、如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确保工程质量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4、如果招标人在接到本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后，认为在某些方面需要磋商，我方一定应约赴会，真诚合作，一旦形成会议纪要，我方保证严格履行。

5、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接到签约通知书后 3 天内与发包人签署合同，并在签署合同的当天内开始工程前测绘工作，直至履约结束。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6、中标后，若未能按规定时间与贵单位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时，我方同意你方撤消对本投标文件的所有承诺，另选中标单位。我方保证从你方确定的投标截止期结束后 90 天内投标文件有效，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7、我方理解，你单位有权拒绝任何申请，无论我们中标与否，贵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投标单位（盖单位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格式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在本授权书上签字的（投标人名称）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任命在本书上签字的（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本合同的工程前测绘服务，以本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书，进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明（双面）

投标单位（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地址：

日期：

格式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td><td colspan="3"></td><td>法定代表人</td><td></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注册时间</td><td></td><td>电话</td><td></td><td>传真</td><td></td></tr>
<tr><td>资格等级</td><td></td><td colspan="2">营业执照证号</td><td></td></tr>
<tr><td>服务经历</td><td colspan="2">国内（年）</td><td colspan="2">国外（年）</td></tr>
<tr><td></td><td colspan="4">总人数：</td></tr>
<tr><td colspan="6">组织结构情况（包括机构组成、领导成员、主要技术人员等情况）：</td></tr>
</table>

格式四：服务报价清单

报价清单（元）

序	作业内容	工作量	单价（元/点）	合计费用（元）
1	施工前原地面高程测量 （面积 38.7 平方公里）	173056 点		
最高限价 200 万元，合计费用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投标单位（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或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格式五：投标人证明材料

投标人证明材料

（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企业独立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2）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项目负责人须为本企业在职职工（需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有效的劳动合同、近三个月（2025 年 3 月-2025 年 5 月）及以上且本单位唯一账户的社保缴费证明,（社保缴费证明出具时间应当在本公告发布时间之后，对于符合国家规定而在本单位免缴社会保险的人员，应提供免缴社会保险的具体情况说明并提供与其签订的聘任合同）；

（3）委托代理人须为本企业在职职工（需提供近三个月（2025 年 3 月-2025 年 5 月）及以上且本单位唯一账户的社保缴费证明,（社保缴费证明出具时间应当在本公告发布时间之后，对于符合国家规定而在本单位免缴社会保险的人员，应提供免缴社会保险的具体情况说明并提供与其签订的聘任合同）；

（4）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资料。

格式六：项目部组成

项目部组成

人员姓名	拟担任职务	备注

备注：须附人员证书扫描件

格式七：设施、设备一览表

设施、设备一览表

名称	规格	数量	自有或租赁	备注
一、办公设施 1、 2、 3、				
二、生活设施 1、 2、 3、				
三、设备 1、 2、 3、				
四、其它 1、 2、 3、				
合计				

备注：须附设备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格式八：服务大纲（技术标）

服务大纲

投标人应针对服务项目的服务目标，编制服务大纲。中标后，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完善，送交招标人。

技术标(服务大纲)封面

(标段名称)　　服务招标

投标文件
技术标

年　　月　　日

格式九：其他材料

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应填写和提交的其他资料。

第五章评标实施细则

一、评标办法

本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将按照确定的评分标准进行综合计分，评分采用百分制，分项得分保留两位小数，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亦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组织抽签确定。

二、评分标准

初步评审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业绩要求	符合“投标须知”3.6 款要求
	其他	符合“投标须知”3.6 款要求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不一致的，有有效证明材料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和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如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工程质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无下列情形之一：（1）低于成本；（2）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其他	无“投标须知”5.1 第三款所列情形

综合评分标准

序号	评价内容	分值比例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20 分）	20 分	1、本工程的最高限价为 200 万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 分项投标报价超过分项限价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a、评标基准价计算范围：有效投标报价低于最高限价*85%（含 85%）的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b、基准价 C＝A×a+B×（1-a），A 为最高限价；a 为业主权重 抽签系数，在开标现场抽签确定， a 的取值为 0.6、0.7、0.8；B 为（除去上述不参与计算的）所有有效投标文件报价的算数平 均值。若所有报价均低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85%,则 B 按最高投标 限价的 85%计算。 c、偏差率=100%（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d、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其它以此为基准，每高 1%扣 1 分，每低 1%扣 0.5 分，按内插法计算。
2	项目组人员配置（30 分）	30 分	项目负责人资质： 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职称得 2 分，中级职称得 1 分 ；最高得 2 分。 具有核心涉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得 2 分；PMP 项目管理证书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项目组成员配置： 质量负责人：具有注册测绘师注册证书、高级工程师证、核心涉密人员保密培训证书、省级测绘地理信息质检人员培训证，每有一项的 2 分。最高得 8 分。 技术负责人：具有注册测绘师注册证书、高级工程师证、PMP 项目管理证书，每有一项的 2 分。最高得 6 分。 项目组其他项目人员：具备高级工程师证书和注册测绘师证书的，每有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10 分。 （项目组成员之间不可兼任，须提供职称证、注册证书、培训证及社保证明）
3	企业荣誉（10 分）	10 分	投标人获得中国地理信息产业百强企业称号的，得 2 分； 投标人具有成果坐标转换类软件著作权的得 4 分； 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

			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的，有 1 项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4	服务大纲编制（40 分）	10 分	1、水下高程测量方案： A（优、完全满足、非常合理、针对性强）：9-10； B（良好、满足、合理、针对性较好）：7.5-9(不含)； C（较好 、基本满足、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6-7.5（不含）； D（一般、不满足、不合理、针对性不强）：3-6（不含）； E（差、及不满足、及不合理、针对性差）：0-3（不含）；
		10 分	2、项目重难点分析： A（优、完全满足、非常合理、针对性强）：9-10； B（良好、满足、合理、针对性较好）：7.5-9(不含)； C（较好 、基本满足、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6-7.5（不含）； D（一般、不满足、不合理、针对性不强）：3-6（不含）； E（差、及不满足、及不合理、针对性差）：0-3（不含）；
		5 分	3、有利于本项目开展的建设性意见及合理化建议： A（优、完全满足、非常合理、针对性强）：4.5-5； B（良好、满足、合理、针对性较好）：3.75-4.5(不含)； C（较好 、基本满足、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3-3.75（不含）； D（一般、不满足、不合理、针对性不强）：1.5-3（不含）； E（差、及不满足、及不合理、针对性差）：0-1.5（不含）；
		5 分	4、担本项目所具备优势： A（优、完全满足、非常合理、针对性强）：4.5-5； B（良好、满足、合理、针对性较好）：3.75-4.5(不含)；

			C（较好 、基本满足、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3-3.75（不含）； D（一般、不满足、不合理、针对性不强）：1.5-3（不含）； E（差、及不满足、及不合理、针对性差）：0-1.5（不含）；
		5 分	5、本项目的进度保证措施： A（优、完全满足、非常合理、针对性强)：4.5-5； B（良好、满足、合理、针对性较好）：3.75-4.5(不含)； C（较好 、基本满足、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3-3.75（不含）； D（一般、不满足、不合理、针对性不强）：1.5-3（不含）； E（差、及不满足、及不合理、针对性差）：0-1.5（不含）；
		5 分	6、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 A（优、完全满足、非常合理、针对性强)：4.5-5； B（良好、满足、合理、针对性较好）：3.75-4.5(不含)； C（较好 、基本满足、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3-3.75（不含）； D（一般、不满足、不合理、针对性不强）：1.5-3（不含）； E（差、及不满足、及不合理、针对性差）：0-1.5（不含）；

备注：

1）本工程所有评分项均以网上上传扫描件为准，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相应评分项不予计分。投标人应保证其上传的扫描件真实有效，否则后果自行负责。

2）服务大纲得分取每位评委的算术平均值，各投标单位总得分以服务大纲得分与其他得分汇总后合计得分；

3）百分率、得分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社保证明需提供近三个月（2025 年 03 月-2025 年 05 月）及以上且本单位唯一账户的社保缴费证明,（社保缴费证明出具时间应当在本公告发布时间之后，对于符合国家规定而在本单位免缴社会保险的人员，应提供免缴社会保险的具体情况说明并提供与其签订的聘任合同）。

第六章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国控断面漫山、西山西附近区域，渔洋山水源地保护区及东茭咀、东太湖围网养殖区域。工程清淤面积共 38.7 平方千米，底泥清淤总方量 1143.96 万立方米。项目施工前后需对工程区域高程进行测量，作为清淤土方量计算及竣工验收的依据。

二、采购内容

1、施工前原地面高程测量

对渔洋山水源地保护区、漫山区、西山西区、东茭咀、东太湖吴中区、东太湖吴江区等 6 个太湖区域，开展施工前原地面高程测量。作为后期土方量计算及检核的依据。

三、作业依据

1.《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2.《城市测量规范》（CJJ/T 8-2011）；

3.《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范》（CJJ/T 73-2019）；

4.《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23）；

5.《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 1 部分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GB/T 20257.1-2007）；

四、坐标系统

1、平面坐标系统：采用苏州 2000 坐标系，并能够与国家 2000 坐标系转换；

2、高程基准：1985 国家高程基准。

五、作业方法

据现场调查，测区内局部区域存在大范围芦苇滩、水草等水生植物群落、野荷区和土埂、以及高压线墩柱基础等。

结合太湖水深情况、测区条件等实际，本项目高程测量将采用测深杆+测深仪的方法实施。

1、水深测量方法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50026-2020《工程测量标准》并满足设计要求，水深测量方法的要求。本项目测深仪器的选择计划是水生植物群落区、土埂区域为测深杆+RTK;其他水域区计划是测深仪+RTK。

2、测深点的布设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50026-2020《工程测量标准》并满足设计要求，测深点间距为 5 米-20 米，地形起伏变化时，应加密测量特征点。根据规范要求，以及实际地形变化需求，测深点间距设计如下：

施工前原地面高程测量：因现场有芦苇滩、水草等水生植物群落、野荷区和土埂，地形变化大，测深点间距按 15 米。